

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文件

沪奉府批〔2026〕5号

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关于 同意《上海市奉贤区金汇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 北丁村乡村单元（专项）调整》的批复

奉贤区金汇镇人民政府：

你单位《关于上海市奉贤区金汇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北丁村乡村单元（专项）调整的请示》（奉金府请〔2025〕31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《上海市奉贤区金汇镇郊野单元村庄规划北丁村乡村单元（专项）调整》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请按照批复的郊野单元（村庄）规划，严格依法行政，指导地区建设发展。结合规划实施，细化工程项目设计，满足相关规范要求，进一步实现乡村振兴的发展目标，促进地区经济发展。

特此批复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区规划资源局、区农业农村委。

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1月30日印发
